

惠丰卫生院长护区、养老机构阳光食堂改造、医院无障碍环境建设招标公告
(招标编号: /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泰州市靖江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惠丰卫生院长护区、养老机构阳光食堂改造、医院无障碍环境建设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:13.702962万元,招标人为靖江市东兴镇惠丰卫生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小型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惠丰卫生院长护区、养老机构阳光食堂改造、医院无障碍环境建设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惠丰卫生院长护区、养老机构阳光食堂改造、医院无障碍环境建设:

- (1) 必须是独立的企业法人,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;并在上年度年检合格;
- (2)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(含)以上资质并在有效期内。
- (3) 必须具有省、部级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,并在有效期内。
- (4)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(1) 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(含)以上;(2) 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》(B证)
- (5) 其他要求:

投标人为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。投标人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的养老保险,时间要求:2024年4月-2024年6月;其他要求:应载明缴费单位名称、姓名、缴费时间,并盖有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,不能提供养老保险缴纳证明的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、军事管理,事业单位等的人员、须由所在单位上级人事主管部门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),退休人员(不超过65岁,提供退休证明)。

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2024-07-05 08:30到2024-07-09 17:00

获取方式:发售时间:2024年7月5日至2024年7月9日(节假日休息)上午8:30-11:00,下午14:30-17:00;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携带(1)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;(2)项目负责人证书、注册在公司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;(4)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明。(以上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,一式二份)到靖江市兴诚工程管理有限

公司（靖江市国贸商务中心12-D）报名领取本工程招标文件。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.00元（叁佰元整），售后不退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-07-12 15:30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-07-12 15:30

开标地点：靖江市东兴镇惠丰卫生院行政楼二楼小会议室

七、其他

(1) 服务地点：靖江市东兴镇

(2) 项目规模及特征描述：详见招标文件

(3) 工期：40日历天

(4) 招标控制价：137029.62元，最高限价：137029.62元

(5) 付款方式：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，在工程量清单内部分凭发票按相关流程手续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5%，余款1年后一次性结清，如有变更、增量，变量增量部分按审计后价格结算。（未付款项均不计利息，每次支付工程款时，承包方应出具等额正式税务发票）

(6) 评标办法：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靖江市东兴镇惠丰卫生院

地 址： /

联 系 人： /

电 话： /
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靖江市兴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国贸商务中心12-D

联 系 人： 朱丹妮

电 话： 0523-84896539
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朱丹妮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